

证券代码：839731

证券简称：讯华高新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湖北讯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1 月 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10 月 25 日以通知或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唐书胜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终止股票定向发行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现因考虑公司股票发行方案时效性，同时基于市场环境的变化，公司对未来资本市场发展战略进行了重新规划，综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经审慎决策，并与发行对象沟通协商后，公司决定终止本次股票发行。本次股票发行认购方尚未缴款，不涉及认购款退回及赔付事项，本次股票发行的终止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与持续发展造成不利影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4 年 11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，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1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湖北讯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北讯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湖北讯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1 月 6 日